

第一篇 建置沿革

第一章 置县

隆昌县位于四川盆地中部偏南，正值成都、重庆两地中间地带。这个地区在西周、春秋战国时属巴国；周慎靓王定五年（公元前 316），秦惠王派张仪等率兵统一四川后，属巴郡；汉时为益州犍为郡江阳县（县治江阳，今泸州市）地；三国时属蜀汉益州江阳郡；两晋时属益州江阳郡；南北朝时期，宋孝武帝大明八年（464）属南朝宋益州东江阳郡；齐明帝建武四年（497）属南朝齐益州东江阳郡；梁武帝中大同元年（546）属南朝梁东江阳郡；北周武帝建德元年（572）属北周东江阳郡；隋炀帝大业三年（607）属泸州郡；五代十国时期，后唐同光二年（924）属前蜀成都府；后晋开运二年（945）属后蜀成都府；北宋时属梓州路富顺监；南宋时属潼州路富顺监；元朝属四川等处行中书省。明洪武初年在今金鹅镇设隆桥驿，隶属荣州。

据历史资料记载，在今隆昌双凤驿曾于唐朝正德四年（621）置来凤县（清·道光《富顺县志》载：“唐武德四年置来凤县，武德九年并入富世县，今基址无考，当今隆昌之双凤驿”）；于唐贞观（628）曾置隆越县（明·永乐《泸州志》载：“唐贞观二年置隆越县，属泸州”；蒲孝荣著《四川历代政区治地今译》载：“隆越县，贞观时（627—634）县治今隆昌县城关镇”）。

明嘉靖四十五年（1566）四川省巡抚谭纶以驿界泸州、荣昌、富顺县诸境地辽广，山涧险阻，历为盗贼潜匿踪迹，奏请割三州县交错地在隆桥驿置县。于夏历十二月壬辰初获准。隆庆元年（1567）析泸州 2 里、荣昌 4 里、富顺 14 里置隆昌县，县治隆桥驿（今金鹅镇）。隆昌县名由来有二说，一是政治因素，寓兴隆昌盛。清乾隆二十九年（1764）编《隆昌县志》载明知州江汝岷撰《隆昌治记》中写道：“夫道有渊源，政治上所以曰隆也，治有根柢，吏民所以昌盛也。隆昌之名有味哉，有味哉。”二是地理因素，清光绪二十一年（1895）《叙州府志》称：“隆昌古昌州地，隆庆改之，理隆桥驿，因兼二义而取斯名。”又《方輿纪要》旧志云：“县址故属荣昌，而为隆桥驿之地，故以隆昌为名”。

隆昌在隆庆元年至清嘉庆六年（1567—1801）属叙州府。清嘉庆七年（1802）推行道制，隆昌属川南永宁道（1908 年改称下川南道）叙州府。民国元年废道制，隆昌属叙州府。次年废省改道，同时废府、州、厅，隆昌直隶下川南道（次年复名永宁道）。民国 17 年，国民政府改组地方行政组织，以县为基本单位，隆昌直隶四川省政府。民国 24 年，四川省划为 18 个行政督察区及西康督察区，隆昌属第七行政督察区，至 1949 年无异。1949 年 12 月 5 日隆昌解放，12 月 18 日成

立隆昌县人民政府，属泸县专区。1952年1月，泸县专区改为隆昌专区，专署移驻隆昌县城；1952年12月20日，隆昌专区改为泸州专区，专署迁至泸州，隆昌属泸州专区。1960年7月泸州专区撤销，隆昌属宜宾专区。1968年专区改制为地区，隆昌属宜宾地区。1978年4月隆昌改属内江地区；1985年6月内江地区改为内江市，隆昌属内江市管辖。

第二章 县城

隆昌县地跨北纬 29°11′至 29°32′ 东经 105°02′至 105°26′。东临荣昌县 南界泸县 西接富顺县，北连内江县。县域从建县至今无大的变动。建县时，李市镇未划入隆昌县。清代，李市镇油房乡曾一度属泸州和荣昌。咸丰十一年《隆昌县志》载，其时县境幅员大致为“东西距 90 里。南北距 90 里”县城“东至重庆府荣昌县 50 里，西至富顺县 50 里 南至直隶泸州界 25 里、北至资州内江县界 60 里，东南至泸州界 25 里 西南至富顺县界 40 里 东北至荣昌县界 30 里 西北至内江县界 30 里。

民国初年 矮店子(今先锋乡)属富顺县 民国 24 年划归隆昌，同年将庙坝场划给富顺县，后仍划归隆昌。县境幅员东西相距 90 里 南北相距 90 里 面积 3044 方里。

1951 年至 1954 年 先后将隆昌县与内江、荣昌、泸县、富顺等 4 县交错的“飞插地”进行了调整。调整后的四接最边远的村是：最东达石碾区渔界乡孙家湾村，最南至胡家区云顶乡新桥村，最西到黄家区桂花井乡塘边村，最北抵界市区天华乡天公堂村。南北距 38 公里 东西距 39 公里 总面积为 760 平方公里。

第三章 行政区划

第一节明、清时期的行政区划

明代地方行政区划基层实行里甲制，百户为里。隆昌建制时编户 20 里。

清代隆昌地方行政区划基层改为乡里制。康熙二十五年（1686）全县分东、南、西、北、在城 5 乡共 25 里。

在城乡 编户 1 里；

东乡：编户为东 1 里 东 2 里 东 3 里 东 4 里 东 5 里 东 6 里；

南乡：编户为南 1 里 南 2 里 南 3 里 南 4 里 南 5 里 南 6 里；

西乡：编户为西 1 里 西 2 里 西 3 里 西 4 里 西 5 里 西 6 里；

北乡：编户为北 1 里 北 2 里 北 3 里 北 4 里 北 5 里 北 6 里。

光绪三十二年（1906）《隆昌县乡土志》记载 全县分东、南、西、北四乡 又析为二十五乡。具

体乡名无考。

第二节 民国时期的行政区划

民国初年,全县设中城、东北、西南、乐只、石鹅、石燕桥、迎祥、渔箭、周兴、荣隆、界市、石碾、普润、李市、龙市、倒座、太平、黄家、富隆、双凤、庙坝、胡家、响石、云顶等 24 个保。

民国 7 年改上述 24 保为团,并新增嘉谟、油房、福庆、付家 4 个团。全县为 28 个团。

民国 16 年改上述 28 个团为 28 个乡镇。民国 24 年县政府奉令编整保甲,实行联保制。县辖政区分为区、联保、保、甲 4 级。全县设 4 个区,30 个联保(新增高庙、高洞两个联保),615 保,6077 甲。至民国 28 年区数、联保数均无变更,唯保、甲或增或减。

隆昌县民国 24 年区、联保、保、甲一览表

区别	区署		联保		保数	甲数	区别	区署		联保		保数	甲数
	驻地	等级	联保别	等级				驻地	等级	联保别	等级		
合计			30		615	6077							
一 区	县 城	丙	中城	丁	13	136	三 区	龙 市	甲	龙市	乙	40	400
			东北	乙	36	361				黄家	丙	23	235
			西南	乙	36	371				高洞	丁	8	78
			乐只	丙	21	202				庙坝	丁	11	101
			嘉谟	丁	11	96				双凤	丙	23	225
										太平	丁	8	78
										迎祥	丁	23	231
				福庆	丁	12	111						
二 区	周 兴 场	丙	周兴	丙	25	234	四 区	胡 家	乙	胡家	丙	33	330
			石碾	丙	28	280				付家	丁	11	110
			荣隆	丙	24	240				石鹅	丙	23	230
			界市	丙	20	200				响石	乙	46	453
			渔箭	丙	16	152				富隆	丙	20	200
			高庙	丁	10	93				云顶	丙	21	216
			普润	丁	9	84				石燕	丙	29	290
			倒座	丁	9	86				李市	丙	19	190
			油房	丁	7	65							

民国 29 年 7 月实行新县制,改联保为乡镇,实行县乡镇二级制。区改为指导区(区署裁撤)各区分别设指导员 2 名。同年,全县析为 8 个指导区:一区驻城区,二区驻响石,三区驻黄家,四区驻龙市,五区驻界市,六区驻石碾,七区驻石燕,八区驻胡家。每区派指导员 1 名巡回工作。不久,仍恢复为 4 个辖区。同时,将 30 个联保调整合并,渔箭联保与油房联保、嘉谟联保合并;普润、高庙联保与界市联保合并;倒座联保与迎祥联保合并;福庆联保所属各保,原属龙市的划归龙市,原属迎祥的划归迎祥;付家联保与乐只联保合并;云顶联保与石鹅联保合并;高洞联保与黄家联保合并;太平联保与双凤联保合并。调整合并后,全县为 20 个乡镇,各乡(镇)分设乡公所。民国 30 年七、八两月,又恢复嘉谟、渔箭、普润、福庆、倒座、太平、付家、云顶 8 乡。至此,全县共设 4 个指导区,28 个乡镇。

一指导区 中城、东北、西南 3 镇；

二指导区 周兴、石碾、渔箭、嘉谟、油房、普润、界市、荣隆 8 乡；

三指导区 龙市、福庆、迎祥、太平、双凤、黄家、庙坝、富隆、响石、倒座 10 乡；

四指导区 胡家、付家、云顶、石鹅、石燕、李市、乐只 7 乡。

民国 31 年 1 月，全县曾析为 6 个指导区，每区设指导员 1 人。民国 35 年，全县为 3 个指导区，28 个乡（镇），314 保，3986 甲。至 1949 年 12 月隆昌解放无异。

隆昌县民国 35 年区、乡（镇）保、甲一览表

区别	乡(镇)	等级	保数	甲数	区别	乡(镇)	等级	保数	甲数
合计	28		314	3986					
一 区	中城镇	乙	6	90	二 区	倒座	乙	6	74
	东北镇	甲	16	246		普润	乙	6	69
	西南镇	甲	17	244		渔箭	乙	8	108
	石鹅	甲	12	130		油房	乙	5	54
	云顶	甲	12	141		嘉谟	乙	6	71
	石燕	甲	12	174					
	胡家市	甲	18	226	三 区	黄家	甲	20	182
	李市	乙	9	128		双凤	甲	14	154
	付家	乙	6	74		迎祥	甲	12	179
	乐只	乙	9	127		龙市	甲	16	195
二 区	周兴	甲	12	153	响石	甲	18	243	
	界市	甲	16	196	庙坝	乙	8	80	
	石碾	甲	14	209	富隆	乙	10	103	
	荣隆	甲	14	203	太平	乙	6	57	
					福庆	乙	6	76	

第三节 建国后的行政区划

1950 年元月，全县划分为 5 个区，28 个乡（镇），312 保，3980 甲。

城关区 中城、东北、西南 3 镇。区政府驻县城。

一区：胡家、响石、付家、石鹅、云顶、乐只 6 乡。区政府驻乐只乡。

二区：黄家、富隆、庙坝、龙市、福庆、迎祥、倒座 7 乡。区政府驻龙市乡。

三区：太平、双凤、界市、普润、周兴、石碾 6 乡。区政府驻普润乡。

四区：李市、石燕、油房、嘉谟、渔箭、荣隆 6 乡。区政府驻李市乡。

同年 5 月，废保、甲，以原乡、保建立农民协会，并增设 3 个区。全县为 8 个区，28 个乡（镇）。

一区（城关区）：中城、东北、西南 3 个镇。区政府驻县城。

二区 响石、富隆、付家 3 个乡。区政府驻响石乡。

三区 黄家、太平、双凤、庙坝 4 个乡。区政府驻黄家乡。

四区 迎祥、倒座、福庆、龙市 4 个乡。区政府驻龙市乡。

五区 界市、普润、周兴 3 个乡。区政府驻界市乡。

六区 渔箭、石碾、荣隆 3 个乡。区政府驻石碾乡。

七区 李市、石燕、油房、嘉谟 4 个乡。区政府驻石燕乡。

八区 胡家、乐只、石鹅、云顶 4 个乡。区政府驻胡家乡。

1951 年 2 月 全县在 8 个区、28 个乡镇的基础上，调整为 92 个乡镇。

一区 县城 10 条街和四合、楼峰、望城等 3 个乡。

二区 吉庆、群乐、青龙、水口、龙凤、观音、三台、磐石、付家 9 个乡及响石镇；

三区 顺河、工农、联盟、龙泉、平安、同心、新凤、石麒、团结、农民、人民、富隆、复兴、温泉 14 个乡；

四区 东岳、云龙、迎祥、清和、新兴、殷兴、福庆、大云、普照、农兴、高兴、兴文、新龙 13 个乡及龙市镇；

五区 四平、共和、幸福、红星、普润、四和、中和、汪家、周兴、前进、民主、永胜、五坡 13 个乡及界市镇；

六区 石碾、三乐、和平、渔箭、新民、四农、凉亭、仰山、罗心、高峰 10 个乡；

七区 新燕、新华、新义、三龙、李市、三和、高家、油房、嘉谟、农乐、云峰 11 个乡；

八区 新乐、四和、胜利、共协、光荣、石农、大垭、农兴、方田、新胜、建华、文化、圣灯、乐只、石羊、独立 16 个乡。

1951 年 10 月，荣昌县与隆昌县共管的界市乡、荣隆乡互划，界市乡全部划归隆昌管辖，荣隆乡全部划归荣昌管辖。

1952 年 2 月，三区增设互助乡，5 月将一区所属楼峰、望城、四合 3 个乡和八区所属乐只、农兴、石农、大垭、光荣、新乐、圣灯 7 个乡划出建立第九区（区政府驻乐只乡）。7 月析出三区新凤乡市街建立双凤镇。8 月，隆昌县汪家乡天公堂、卢家湾划归荣昌县管辖。12 月隆昌县与富顺县、内江县、泸县之间的“飞插地”再次进行调整，庙坝乡的一、三、六保和工农乡的八石粮原响石乡的十八保划归富顺管辖；界市乡的建国村划归内江县管辖；云顶乡的十一、十二保和三和乡的三义村划归泸县管辖；内江县裨南乡的二个组和富顺县安富乡塘湾村和飞插隆昌县青龙乡的 4 个组划归隆昌管辖。

1953 年 3 月，撤销独立乡，10 月，荣昌县天华乡和富顺县黄山乡的一、二村、张家和乡的一、二村划归隆昌县管辖。11 月，隆昌县周兴乡的半边村划归荣昌县管辖。

1954 年 1 月，析四和乡市街建立胡家乡；4 月析出新燕乡市街建立石燕镇。至此全县共 9 个区，96 个乡镇。

1955 年 9 月，石羊乡划归富顺县管辖。

1956 年 2 月撤区并乡 全县设 1 个区级镇（城关镇），29 个乡 5 个乡级镇。即楼峰乡、圣灯乡、吉庆乡、龙凤乡、富隆乡、天华乡、四和乡、方田乡、光荣乡、云峰乡、凉亭乡、新华乡、李市乡、油房乡、双凤乡、人民乡、团结乡、工农乡、福庆乡、普润乡、周兴乡、石碾乡、东岳乡、迎祥乡、渔箭乡、联合乡、倒座乡、新龙乡、付家乡 响石镇、胡家乡、龙市镇、石燕镇、界市镇。

同时，全县农村划分为 4 个片区，即城郊、石燕片区、响石、胡家片区、黄家、龙市片区、界市、石碾片区。

1958 年 1 月，全县农村将 4 个片改建为 5 个联乡；

石燕联乡：楼峰、凉亭、云峰、新华、李市、油房 6 个乡及石燕镇；

龙市联乡：新龙、倒座、迎祥、东岳、福庆 5 个乡及龙市镇；

黄家联乡：富隆、双凤、人民、团结、工农 5 个乡；

界市联乡：天华、普润、周兴、石碾、渔箭、联合 6 个乡及界市镇；

胡家联乡：圣灯、吉庆、龙凤、四和、方田、光荣、付家 7 个乡及胡家镇、响石镇。

1958 年 10 月，除城关镇外，将全县 34 个乡（镇）改建为政社合一的 26 个人民公社。楼峰、凉亭、云峰 3 个乡合并建立新生公社，龙市镇与东岳、新龙乡合并建立龙市公社，石燕镇与新华乡合并建立新华公社，响石镇与吉庆乡合并建立响石公社，胡家镇与四和乡合并建立胡家公社。界市镇与联合乡合并建立界市公社。其余 20 个乡以乡为单位建立人民公社，其中，富隆乡改名为先锋公社，倒座乡改名高星公社，人民乡改名斧光公社。12 月，将胡家、付家、光荣、方田 4 个公社合并建立胡家公社。全县计有 23 个公社，将 292 个村改为 262 个管理区（后称生产大队），1627 个生产队。

1959 年，胡家公社又分为胡家、付家、光荣、方田 4 个公社。6 月，撤销 5 个联乡、恢复区的建置。全县为 6 个区，1 个区级镇（城关镇），26 个公社，262 个管理区，1588 个生产队。

响石区：响石、龙凤、圣灯 3 个公社；

黄家区：双凤、工农、团结、先锋、斧光 5 个公社；

龙市区：龙市、福庆、迎祥、高星 4 个公社；

界市区：界市、普润、天华、周兴、渔箭、石碾 6 个公社；

石燕区：新华、李市、油房 3 个公社；

胡家区：胡家、付家、方田、光荣 4 个公社；

新生公社作为区级社，直属县领导。

1960 年 10 月，撤销新生公社，增设城郊区和石碾区。原新生公社划为新生、楼峰、云峰、凉亭 4 个公社，归城郊区管辖；界市区所属石碾、周兴、渔箭划归石碾区管辖。城关镇建为城关人民公社，与城关镇人民政府并存，挂两块牌子，一套人马。

1961 年 1 月，调整公社、生产大队、生产队规模，将公社调为 41 个，生产大队调为 347 个，生产队调为 3142 个。响石公社调为响石、青龙公社，龙凤公社调为龙凤、水口公社，圣灯公社调为圣灯、乐只公社，双凤公社调为双凤、太平公社，团结公社调为团结、顺河公社，先锋公社调为先锋、复兴公社，迎祥公社调为迎祥、广田公社，界市公社调为界市、红星公社，普润公社调为普润、普光公社，龙市公社调为龙市、新龙公社，石碾、周兴、渔箭 3 个公社各调出一部份大队、生产队组成五坡公社，胡家、方田、付家、光荣 4 个公社各调出一部份大队、生产队组成骑龙公社，其余公社无变动。

1962 年 3 月，从新生、楼峰、云峰、凉亭 4 个公社各调出一部份大队、生产队组成城郊公

社：方田、光荣 2 个公社各调出一部份大队、生产队组成云顶公社。至此，全县共 8 个区、1 个镇（城关镇）、43 个公社（不含城关镇人民公社）、356 个生产大队、3309 个生产队。

城郊区：新生、楼峰、云峰、城郊、凉亭 5 个公社。区公所驻县城。

响石区：响石、青龙、圣灯、乐只、水口、龙凤 6 个公社。区公所驻响石公社。

黄家区：双凤、太平、团结、顺河、先锋、复兴、工农、斧光 8 个公社。区公所驻工农公社。

龙市区：龙市、迎祥、广田、福庆、新龙、高星 6 个公社。区公所驻龙市公社。

界市区：界市、红星、普润、普光、天华 5 个公社。区公所驻界市公社。

石碾区：石碾、周兴、渔箭、五坡 4 个公社。区公所驻石碾公社。

石燕区：新华、李市、油房 3 个公社。区公所驻新华公社。

胡家区：胡家、付家、方田、光荣、骑龙、云顶 6 个公社。区公所驻胡家公社。

1965 年新生公社更名山川公社。1966 年冬部份区和公社进行了更名：黄家区改为工农区、龙市区改名曙光区、胡家区改名朝阳区；青龙公社改名光辉公社、乐只公社改名继红公社、圣灯公社改名胜灯公社、龙凤公社改名前锋公社、复兴公社改名永丰公社、太平公社改名挺进公社、龙市公社改名曙光公社、福庆公社改名烽火公社、新龙公社改名春光公社、周兴公社改名卫星公社、胡家公社改名朝阳公社、付家公社改名东方红公社、骑龙公社改名太阳升公社。1971 年 9 月，除胜灯、前鋒公社名称不再变动外，其他公社仍改为原来公社的名称。1972 年山川公社复名新生公社。

在 1981 年地名普查中，为解决一个地区内公社以上行政区划名称不重复的问题，对 10 个乡和城关镇作了更名处理。城郊公社改名飞泉公社，云峰公社改名宝峰公社、太平公社改名平安公社、顺河公社改名桂花井公社、团结公社改名文星公社、新龙公社改名廖家公社、红星公社改名蔡家寺公社、骑龙公社改名肖家桥公社、胜灯公社复名圣灯公社、新华公社改名石燕桥公社、傅家公社改名付家公社、城关镇改名金鹅镇。

1984 年 4 月，撤社建乡，原社名改为乡名。公社下属各生产大队改为村，生产队改为居民小组。全县为 8 区、1 镇（金鹅镇）、43 个乡、371 个村、4044 个组。

1985 年 2 月，撤销了响石、龙市、胡家、界市、石燕桥、工农、石碾、圣灯等 8 个乡，分别建为乡级镇，实行镇管村。撤工农乡建黄家场镇，其余各镇专名均未变动。至 1985 年 12 月，全县为 8 个区、1 个区级镇、35 个乡、8 个乡级镇。

城郊区：飞泉、新生、宝峰、凉亭、楼峰 5 个乡；

响石区：水口、青龙、乐只、前鋒 4 个乡及响石、圣灯 2 个镇；

黄家区：双凤、平安、斧光、桂花井、先锋、复兴、文星 7 个乡及黄家镇；

龙市区：廖家、福庆、迎祥、高星、广田 5 个乡及龙市镇；

界市区：普润、普光、蔡家寺、天华 4 个乡及界市镇；

石碾区：周兴、五坡、渔箭 3 个乡及石碾镇；

石燕区：李市、油房 2 个乡及石燕桥镇；

胡家区：付家、方田、光荣、肖家桥、云顶 5 个乡及胡家镇。

金鹅镇为区级单位。

隆昌县 1950 年至 1985 年区、镇、乡、村、组一览表

年 份	区(区级镇)	乡(公社镇)	村(大队)	组(生产队)	年 份	区(区级镇)	乡(公社镇)	村(大队)	组(生产队)
1950	5	29			1968	9	43	369	3239
1951	8	92			1969	9	43	369	3312
1952	9	93	837		1970	9	43	369	3238
1953	9	93	820		1971	9	43	369	3243
1954	9	95	820		1972	9	43	369	3244
1955	9	90	820		1973	9	43	369	3258
1956	1	34	292		1974	9	43	369	3286
1957	1	34	292		1975	9	43	369	3284
1958	1	26	262	1627	1976	9	43	370	3285
1959	7	26	262	1588	1977	9	43	369	3269
1960	9	29	267	2024	1987	9	43	369	3277
1961	9	41	347	3142	1979	9	43	369	3300
1962	9	43	356	3309	1980	9	43	371	3629
1963	9	43	369	3345	1981	9	43	371	4016
1964	9	43	369	3320	1982	9	43	371	4043
1965	9	43	369	3318	1983	9	43	371	4044
1966	9	43	369	3304	1984	9	43	371	4044
1967	9	43	369	3213	1985	9	43	371	4044

第四章 乡镇概况

金鹅镇

位于县境腹地，略偏东南。地跨东经 105°16′、北纬 29°20′。海拔 363.3 米。北距内江市中区 44 公里 西距富顺县城 39 公里 东距荣昌县城 37 公里，南距泸州市中区 62 公里。面积 2.5 平方公里。1985 年人口 3.890 万人。中共隆昌县委、隆昌县人民政府驻镇内。金鹅镇人民政府驻中心街，辖居民委员会 13 个 居民小组 160 个。

明洪武初年曾在此地设隆桥驿。明隆庆元年（1567）置隆昌县为县治至今。民国 16 年分置为中城、西南、东北三个镇；1951 年撤三镇改设 10 条街；1952 年为隆昌专区专署驻地；1956 年撤区 设城关镇（区级），1981 年因在地区内同名，以城南回龙山有金鹅洞更名为金鹅镇。

地势西北略高，多数街道地面平坦。隆昌河穿镇而过。镇区以工商业为主。1985 年，有建材、机械、食品、印刷、制革等国营、二轻集体工业企业 70 多个。镇办工业企业 12 个 职工 311 名。固定资 1688 万元 年产值 150 多万元 利润 7 万多元。国营商业网点 150 个 集体商业网点 412 个，个体工商户网点 1055 个，各类集贸市场 18 个，年集市贸易成交额 1088.6 万元，占全县

集市贸易成交额的四分之一。

该镇为川云公路(东线)隆昌邓关公路的起点,与过境的成渝铁路、成渝公路在镇区相汇,加上乡村公路,每天都有班车与成都、重庆、内江、泸州、自贡等城市和相邻各县,以及县内各区乡往来。镇内有国营、集体汽车运输企业 7 个,成渝铁路在此设隆昌站,已成为川南地区陆路交通枢纽和物资集散地之一。镇办金鹅装卸队和金鹅运输队,有职工 349 人,固定资产 28.36 万元,年收入 64.69 万元。

镇区内有中等师范学校 1 所、公办中学 3 所、民办中学 1 所、小学 7 所、幼儿园 5 所。有县人民医院、县中医院等医疗卫生单位 5 所。还有文化馆、电影院、剧院、体育场等设施。

名胜古迹有县城南关、北关的牌坊群、回龙抵柱、道观凭眺等。

飞泉乡

位于隆昌腹心,金鹅镇周围。面积 13 平方公里。人口 1.6599 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1105 人。乡人民政府驻金鹅镇新华街,辖 8 个村、75 个居民小组。1962 年析新生、云峰、凉亭、楼峰公社部份地域置城郊公社,1981 年因在地区内同名,以名胜“鹅洞飞泉”更名为飞泉公社,1984 年撤社建飞泉乡。

地属浅丘,隆昌河过境。有小型水库 1 座,配套渠 2.5 万米,山平塘 122 口。耕地 9463 亩,其中田 7685 亩。主产稻谷,还产小麦、高粱、甘薯、油菜籽等,禽畜以生猪为主。1985 年粮食总产 3423 吨,总收入 761.73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218.15 万元。成渝、邓隆、川云公路(东线)等公路过境。

有农业中学 1 所,公、民办小学 6 所;乡卫生院 1 所,还有“乡校留徽”、“云峰塔”等名胜古迹。

新生乡

位于隆昌县城南面,距县城 4 公里。东邻石燕桥镇,南接泸县,西临响石区、胡家区,北连楼峰乡、飞泉乡。面积 17 平方公里,人口 1.668 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364 人。乡人民政府驻魏家长田。辖 9 个村,99 个组。1956 年,泸州专署在隆昌四合乡成立第一个高级农业生产合作社,取名新生。1958 年由楼峰、凉亭、云峰 3 个乡合建为新生人民公社。1961 年新生公社分置为新生、楼峰、凉亭、云峰 4 个公社。1965 年,新生公社与山川机械厂实行厂社结合,更名为山川公社。1972 年,复名新生公社。1984 年撤社建新生乡。

地属浅丘,境内有隆昌河、渔箭河通过,古宇庙水库石燕干渠横贯全境,山平塘 84 口,大部份耕地可自流灌溉。全乡耕地面积 1.2915 万亩,其中田 1.0794 万亩,主产稻谷,还产小麦、高粱、甘薯、油菜籽等。畜牧以生猪为主。1985 年粮食总产 5152 吨。总收入 592.11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135.88 万元。

境北靠成渝铁路,成渝公路、川云东路、邓隆公路从境内通过。全乡有公、民办小学 13 所,农业中学 2 所,卫生院 1 所,医疗站 3 个。

宝峰乡

位于县城东郊,以境内有古庙“宝峰寺”而得名。距县城 2.5 公里。东部与石燕、石碾区相

邻，西南与新生乡接壤，西部与飞泉乡连界。面积 13 平方公里。人口 1.7196 万人 其中非农业人口 265 人。乡人民政府驻晏家花房子，辖 8 个村，93 个居民小组。

建国前属西南、东北镇管辖。建国后成立云峰乡。1958 年 10 月成立人民公社时，与凉亭、楼峰、新生高级社合并为新生公社；1960 年 10 月从新生公社析出成立云峰公社；1981 年地名普查时，以古庙宝峰寺更名为宝峰公社 1984 年撤社建宝峰乡。

地属浅丘 隆昌河流经西北 山平塘 107 口。有耕地 1.4265 万亩 其中田 1.2922 万亩。主产稻谷 还产小麦、高粱、甘薯、油菜籽等 禽畜以生猪为主 1985 年总产粮食 6643.38 吨 总收入为 528.18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49.8 万元。成渝铁路、成渝公路从境内通过。

有农业中学 1 所 公民办小学 11 所 卫生院 1 所 医疗站 8 个。

凉亭乡

位于县城西北。相传数百年前，境内建有供人歇脚乘凉的亭子，故名凉亭子，后以此名乡。距县城 3.75 公里。东与宝峰乡和石碾区接壤 南接楼峰、飞泉乡 西接龙市区 北邻界市区 面积 14 平方公里。人口 1.5056 万人 其中非农业人口 232 人。乡政府驻罗心坝。辖 6 个村，77 个居民小组。解放前属东北镇管辖，1956 年成立凉亭乡；1958 年与楼峰、云峰、新生高级社合并为新生公社；1960 年 10 月从新生公社析出成立凉亭公社；1984 年撤社建凉亭乡。

地属浅丘 西北高 东南低 山平塘 80 口。耕地面积 1.203 万亩 其中田 9675 亩。主产稻谷 还产小麦、高粱、甘薯、油菜籽等。禽畜以生猪为主。1985 年粮食总产 5698.45 吨 总收入 503.9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120.75 万元。成渝铁路、成渝公路从境内通过。

楼峰乡

位于县城西北，该乡以境内古庙楼峰寺而得名。距县城 3 公里。东与飞泉、新生乡连界 南部与响石区接壤，北接凉亭乡。面积 14 平方公里 人口 1.2223 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332 人。乡人民政府驻伏苓窝，辖 7 个村，83 个居民小组。1951 年成立楼峰乡。1958 年与凉亭、云峰、新生高级社合并为新生公社。1960 年 10 月，从新生公社析出成立楼峰公社；1984 年撤社建楼峰乡。

地属浅丘，北高南低，中部和西部接古宇宙水库，山平塘 88 口。耕地 7921 亩 其中田 7355 亩。集体林地 1010.8 亩。主产稻谷 还产小麦、高粱、甘薯、油菜籽、花生等。禽畜以生猪为主。1985 年粮食总产 4035.6 吨 总收入 297.34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77.94 万元。

有农业中学 1 所 公、民办小学 6 所 卫生院 1 所 医疗站 7 个。

响石镇

位于县城西南 距县城 17 公里。境内觉华寺后面有一大圆石、敲击有声，有“响石余音”之说 故名。东邻青龙乡 西南部与富顺接壤 北接水口乡。面积 11 平方公里。人口 1.1672 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2432 人。响石区公所和响石镇人民政府驻响石山，辖 7 个村，73 个居民小组。民国 16 年建响石乡；1951 年成立响石镇；1958 年 10 月与吉庆乡合并成立响石公社；1984 年撤社建响石乡；1985 年撤乡建响石镇，实行镇管村。

北部为深丘，南部为浅丘。龙市河流经该镇 6 个村 境内有盐井滩、桃子滩 2 座中型石堰、

蓄水 100 万立方，有配套水渠 8000 米，有山平塘 69 口。耕地 7286 亩，其中田 5923 亩。主产稻谷，还产小麦、甘薯、高粱、油菜籽、花生等。水禽饲养业较发达。1985 年粮食总产 3475 吨，总收入 415.51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148.51 万元。境内有乐响、响复公路通往县城、黄家区。有公办、民办中学各 1 所，公、民办小学 8 所，卫生院 2 所，医疗站 8 个。

境内文物有牌坊 2 座。

水口乡

位于县城西南，以境内有古庙水口寺而得名。距县城 21 公里。东接圣灯乡，南邻响石镇，西与黄家区接壤，西南与富顺县相连，北界前锋乡。面积 14 平方公里，人口 1.1937 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405 人。乡人民政府驻小屋基，辖 7 个村、94 个居民小组。1951 年成立水口乡；1956 年水口乡、观音乡、龙凤乡合并为龙凤乡；1958 年，改建为龙凤公社，1961 年 3 月从龙凤公社析出成立水口公社，1984 年撤社建水口乡。

地属丘陵，东部与圣灯乡连界处有一山埂。境内 6 个村靠近龙市河。有小型水库 1 座，位于天成村接古宇庙水库，水渠长 8500 米，山平塘 127 口。耕地 8951 亩，其中田 7016 亩。集体林地 1000 亩。主产稻谷，还产小麦、高粱、甘薯、油菜籽，禽畜以生猪为主。1985 年粮食总产 4315 吨，总收入 355.73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60.03 万元。响复公路从境内通过。有公、民办小学 9 所，卫生院 1 所，医疗站 6 个。

青龙乡

位于县城西南，以乡政府驻青龙湾而得名。距县城 25 公里。东邻圣灯乡和胡家区，南部与富顺县连相，西接响石镇。面积 12 平方公里。人口 1.0422 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479 人。辖 8 个村，74 个居民小组。1951 年成立青龙乡；1956 年并入吉庆乡；1958 年，响石镇与吉庆乡合并成立响石公社；1961 年，从响石公社析出成立青龙公社；1984 年撤社建青龙乡。

地属浅丘，北高南低。5 个村处于龙市河下游，小型水库 4 座，古宇庙响石干渠从境内通过，水渠 5000 米，山平塘 71 口。耕地面积 7349 亩，其中田 5907 亩。林地 1100 亩。主产水稻，还产小麦、高粱、甘薯、油菜籽等，禽畜以生猪为主。1985 年粮食总产 4305 吨，总收入 387.22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70.22 万元。

驻地有公路与乐响公路相连。有农业中学 1 所，公、民办小学 8 所，卫生院 1 所，医疗站 8 个。

乐只乡

位于县城西南，乡名以乡政府驻地骡子滩谐音而来。距县城 6 公里。东部、北部接城郊区、南连胡家区，西邻圣灯镇。面积 16 平方公里。人口 1.0391 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1083 人。辖 6 个村，81 个居民小组。民国 16 年成立乐只乡；建国后亦称乐只乡；1956 年并入圣灯乡；1958 年从圣灯乡析出成立乐只公社；1984 年撤社建乐只乡。

地属浅丘，北高南低。隆昌河及其支流横贯全境。有小型水库 3 座，山平塘 50 口。耕地 7618 亩，其中田 6054 亩。主产稻谷，还产小麦、高粱、甘薯、油菜籽等；禽畜以生猪为主。1985 年粮食总产 4295 吨，总收入 632.44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284.96 万元。

隆邓公路、乐响公路交汇于此。有农业中学 1 所、民办小学 9 所、卫生院 1 所、医疗站 6 个。

圣灯镇

位于县城西南，以境内圣灯山而得名。此山自古有天然气溢出自燃，群众称为“圣灯”。距县城 10 公里。东邻乐只乡，南接胡家区，西部与水口、青龙乡、响石镇相连，北部接龙市区。面积 18 平方公里。人口 1.1706 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1321 人。镇人民政府驻两道桥，辖 6 个村，82 个居民小组。1956 年成立圣灯乡；1958 年改建圣灯公社；1984 年撤社建圣灯乡；1985 年撤乡建圣灯镇，实行镇管村。

北部为圣灯山，南部为浅丘。两个村临隆昌河，龙市河支流流经境内；有水库 1 座，古宇庙响石干渠横贯全境，水渠 7386 米，山平塘 50 口。耕地 6512 亩，其中田 5432 亩，集体林地 2168 亩。主产水稻，还产小麦、高粱、甘薯、油菜籽等。禽畜以生猪为主。矿产资源丰富，主要有天然气、煤、石灰石等。1985 年粮食总产 3355 吨，总收入 518.7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243.8 万元。

乐响公路从境内通过。有农业中学 1 所、民办小学 9 所、卫生院 1 所、医疗站 7 个。

四川石油管理局井下作业处、器材库，工农煤矿等省、市所属厂矿驻境内。

前锋乡

位于县城西部，距县城 25 公里。东、西、北部接黄家区、龙市区，南部与水口乡相连。面积 14 平方公里。人口 1.1712 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160 人。乡人民政府驻小观音桥，辖 9 个村，101 个居民小组。1951 年成立观音乡；1956 年与水口、龙凤乡合并成立龙凤乡；1958 年改建龙凤公社；1966 年更名为前锋公社；1984 年撤社建前锋乡。

地属浅丘。龙市河流经境内。有小型水库 1 座，水渠 1.5596 万米，山平塘 89 口。耕地 9713 亩，其中田 7546 亩。主产水稻，还产小麦、高粱、玉米、甘薯、花生、油菜籽等，禽畜以生猪为主。1985 年粮食总产 4880 吨，总收入 280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30 万元。

响复公路从境内通过。有农业中学 1 所、民办小学 10 所、卫生院 1 所、医疗站 9 个。

黄家镇

位于县城西北，以镇人民政府驻黄家场而得名。距县城 27.5 公里。东与龙市区为邻，西南接文星、复兴乡，北连斧光、双凤、平安乡。面积 23 平方公里。人口 2.2243 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3185 人。黄家区公所和镇人民政府驻黄家场，辖 10 个村，95 个居民小组。民国 16 年建黄家乡；1951 年析为工农、联盟、龙泉 3 个乡；1956 年合并为工农乡；1958 年改建工农公社；1985 年撤乡建立黄家镇、实行镇管村。

地属浅丘，北部稍高、南部平缓。境内有黄土桥水库，龙市河支流过境，沱灌右干渠贯穿全境，长约 8000 米，山平塘 169 口。耕地 14461 亩，其中田 9814 亩。林地 1333 亩。主产水稻，还产小麦、玉米、甘薯、油菜籽、花生、甘蔗等，禽畜以生猪为主，水果生产较好。1985 年粮食总产 6652.5 吨，总收入 647.96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 141.16 万元。

有公路通往平安、复兴乡和富顺牛佛区。有公办完中 1 所、民办中学 2 所、小学 16 所、卫生

院 2 所 医疗站 10 个 自来水厂 1 个。

石油部门炉黑车间，采气队，县糖厂驻境内。

双凤乡

位于县城西北 因市街头尾各有一山似凤凰 中间小丘顶下凹似窝 昔有“双凤朝窝”之说，故名。距县城 20 公里。东南部与平安乡为邻，西部、南部与斧光乡、黄家镇接壤，北接内江县。面积 13 平方公里。人口 1.372 万人 其中非农业人口 1701 人。乡人民政府驻双凤驿，辖 9 个村，67 个居民小组。乾隆二年（1737）设双凤铺 民国 16 年建双凤乡；1951 年 析为新凤、石麒、同心、平安等乡；1956 年又合并为双凤乡；1958 年改建为双凤公社；1984 年撤社建双凤乡。

地属浅丘。沱灌左、右干渠流经 6 个村，大小水渠长 2 万米 山平塘 101 口。耕地 9931 亩，其中田 5115 亩。主产稻谷，还产小麦、玉米、甘薯、油菜籽、花生、甘蔗等。禽畜以生猪为主。1985 年 粮食总产 3976.5 吨 总收入 542.36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231.6 万元。

成渝铁路、成渝公路斜穿境内，并有公路通往斧光乡。有农业中学 1 所，公、民办小学 12 所 卫生院 1 所 医疗站 8 个。

平安乡

位于县城西北，距县城 17 公里。东邻龙市区，南与黄家镇连界，西接双凤乡，北连内江县。面积 14 平方公里。人口 1.2405 万人 其中非农业人口 245 人。乡人民政府驻太平铺，辖 9 个村，68 个居民小组。民国 16 年建太平乡；1951 年析为同心乡、平安乡；1956 年并入双凤乡；1961 年从双凤乡析出成立太平公社，1981 年更名为平安公社；1984 年撤社建平安乡。

地属浅丘。龙市河支流流经境内，有小型水库 1 座 渠长 6728 米 沱灌左干渠横贯全境 山平塘 84 口。耕地 10241 亩 其中田 6984 亩。主产稻谷，还产小麦、玉米、甘薯、油菜籽、甘蔗等。禽畜以生猪为主。1985 年 粮食总产 4226 吨，总收入 373.13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22.83 万元。

成渝铁路、成渝公路从境内通过，还有公路通往黄家镇。有农业中学 1 所，公、民办小学 10 所 卫生院 1 所 医疗站 9 个。

斧光乡

位于县城西北，距县城 28 公里。东接双凤乡 南邻黄家镇、文星乡 西北部与富顺县、内江县接壤。面积 24 平方公里。人口 1.7229 万人 其中非农业人口 225 人。乡人民政府驻万安桥，辖 10 个村，87 个居民小组。1956 年由人民乡、农民乡、互助乡合并为人民乡；1958 年改建为斧光人民公社 1984 年撤社建斧光乡。

地属丘陵，北高南低。境内有源于双凤乡的小河流，有小型水库 1 座 水渠 2 万米 山平塘 145 口。耕地 1.639 万亩 其中田 6659 亩。主产稻谷、玉米 还产小麦、甘薯、油菜籽、花生、甘蔗等；畜禽以生猪为主。蚕桑发展较好。1985 年粮食总产 5832 吨 总收入 582.07 万元 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119.1 万元。

有公路通双凤乡、富顺庙坝乡；公办中学 1 所，公、民办小学 13 所 卫生院 1 所 医疗站 7 个。

桂花井乡

位于县城西北，乡人民政府驻地桂花井而得名。距县城 34 公里。东部、南部与文星、复兴乡为邻，西部、北部与富顺县接壤。面积 17 平方公里。人口 1.3953 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803 人。辖 6 个村，64 个居民小组。1951 年成立顺河乡；1956 年并入团结乡；1958 年后为团结公社；1961 年从团结公社析出部份地域成立顺河公社；1981 年更名桂花井公社；1984 年撤社建桂花井乡。

地属浅丘，东高西低。沱江有四条小支流流经境内，沱灌右干渠从文星入境。有小型水库 2 座，水渠 1.8 万米，山平塘 102 口。耕地 1.2064 万亩，其中田 5851.7 亩。主产稻谷，还产小麦、玉米、甘薯、油菜籽、花生、甘蔗等，禽畜以养猪为主。1985 年粮食总产 4584 吨，总收入 339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38 万元。

有公路通往黄家镇和富顺牛佛区；公、民办小学 9 所；卫生院 1 所，医疗站 8 个。

隆昌县氮肥厂驻境内。

先锋乡

位于县城西部，距县城 30 公里。东邻响石区，西接富顺县、北接复兴乡。面积 13 平方公里。人口 1.1272 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289 人。乡人民政府驻矮店子，辖 7 个村，59 个居民小组。民国 16 年成立富隆乡；1951 年析建为富隆乡、温泉乡、复兴乡。1956 年合并为富隆乡；1958 年改建为先锋人民公社；1984 年撤社建先锋乡。

地属浅丘。有水库 2 座，水渠 1200 米，山平塘 85 口。耕地 8295 亩，其中田 5947 亩。主产稻谷，还产小麦、玉米、高粱、甘薯、花生、油菜籽等，禽畜以养猪为主。1985 年粮食总产 3239 吨，总收入 227.84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45 万元。

有简易公路通往黄家镇；农业中学 1 所，公、民办小学 9 所；卫生院 1 所，医疗站 7 个。

境内有天然气井 3 口。

复兴乡

位于县城西，距县城 35 公里。东邻响石区，南接先锋乡，西与富顺接壤，北连桂花井、文星乡、黄家镇。面积 13 平方公里。人口 1.011 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146 人。乡人民政府驻莫家坪，辖 8 个村，57 个居民小组。1951 年成立复兴乡；1956 年并入富隆乡；1961 年从先锋公社析出部份地域成立复兴公社；1984 年撤社建复兴乡。

地属丘陵，西部多沟地，东南部稍平。有小型水库 2 座，山平塘 93 口。东部有沱灌右干渠过境。耕地 7067 亩，其中田 5318 亩。主产稻谷，还产小麦、玉米、甘薯、花生、油菜籽等，禽畜以生猪为主。1985 年粮食总产 3028 吨，总收入 277.61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32 万元。

有公路通往响石镇、黄家镇；农业中学 1 所，公、民办小学 11 所，卫生院 1 所，医疗站 6 个。

文星乡

位于县城西北，乡人民政府驻地文星庵而得名。距县城 32 公里。东邻黄家镇，南接复兴乡，西与桂花井乡连界，西北与斧光乡和富顺县接壤。面积 12 平方公里。人口 9508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115 人。辖 6 个村，50 个居民小组。1951 年成立团结乡；1958 年改建为团结公社；1981

年更名为文星公社；1984年撤社建文星乡。

地属浅丘，东高西低。北部有小河流入黄土桥、狮子岩水库，南部有沱灌右干渠通过，有小型水库 1 座 水渠 5120 米 山平塘 66 口。耕地 7393 亩 其中田 4660 亩。主产稻谷，还产小麦、玉米、甘薯、油菜籽、花生、甘蔗等。禽畜以生猪为主。1985 年 粮食总产 2926 吨 总收入 245.61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8.41 万元。

有公路通往黄家镇和富顺牛佛区；公、民办小学 8 所 卫生院 1 所 医疗站 6 个。

龙市镇

位于县城西 据传 集市兴建于明朝中期 此地山峦聚集 人称“五龙聚会”故名。距县城 15 公里。东与福庆乡为邻 南与响石区连界 西与前锋乡、黄家镇接壤 北界廖家乡。面积 16 平方公里。人口 1.6624 万人 其中非农业人口 2697 人。龙市区公所和镇人民政府驻生产街，辖 9 个村，112 个居民小组。民国 16 年成立龙市乡；1951 年建立龙市镇 1958 年与东岳乡合并为龙市公社；1966 年夏更为曙光公社；1971 年复称龙市公社 1984 年改为龙市乡；1985 年撤乡建龙市镇，实行镇管村。

地属浅丘，地势平坦，仅林峰大队为山地。龙市河流经境内，有小型水库 1 座，水渠长 2.213 万米 山平塘 87 口。耕地 1.4827 万亩 其中田 1.0716 万亩。林地 1061 亩。主产稻谷，还产小麦、玉米、高粱、甘薯、油菜籽、花生等 禽畜以生猪为主。1985 年粮食总产 5723 吨 总收入 503.62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97.44 万元。

有公路通往迎祥乡；公办完中 1 所，农业中学 1 所 公、民办小学 13 所；卫生院 1 所 医疗站 12 个。

廖家乡

位于县城西北，以乡人民政府驻廖家嘴而得名。距县城 17 公里。东与迎祥、福庆乡交界，南邻龙市镇 西、北部与黄家区接壤。面积 21 平方公里。人口 1.525 万人 其中非农业人口 187 人。辖 8 个村，90 个居民小组。1951 年成立新龙乡；1958 年并入龙市公社；1961 年析置新龙公社；1966 年更名春光公社；1972 年更名新龙公社；1981 年更名为廖家公社，1984 年撤社建廖家乡。

地属浅丘，地势平坦，北部略高。龙市河的两条支流横贯全境，北部有严家滩水库，有山平塘 97 口。耕地 1.3922 万亩 其中田 8974 亩。主产稻谷 还产小麦、高粱、甘薯、油菜籽、花生等；禽畜以生猪为主。1985 年 粮食总产 5824 吨 总收入 547.46 万元 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124.8 万元。

境内 4 个村有简易公路。有农业中学 1 所 公、民办小学 11 所 医疗站 8 个。

福庆乡

位于县城西北，距县城 10 公里。东接城郊区，南与响石区相接，西与龙市镇连界，北与廖家、迎祥、广田乡接壤。面积 29 平方公里。人口 1.9628 万人 其中非农业人口 323 人。乡人民政府驻福庆寨 辖 12 个村，147 个居民小组。民国 16 年建立福庆乡；1956 年 大云、普照乡并入；1958 年改建福庆公社；1966 年更名烽火公社；1972 年复名福庆公社；1984 年撤社建福庆

乡。

地属浅丘。龙市河支流流经境内，有小型水库 1 座 南部接古宇宙水库 水渠 4800 米 山平塘 175 口。耕地 1.8282 万亩 其中田 1.3 万亩。主产稻谷 还产小麦、玉米、甘薯、油菜籽、花生等；禽畜以生猪为主。1985 年 粮食总产 7767 吨 总收入 675.2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46.19 万元。

有公路通往龙市镇、迎祥乡 农业中学 1 所 公、民办小学 14 所 卫生院 1 所 医疗站 9 个。

迎祥乡

位于县城西北 据传 迎祥街兴建集市时 街上有几家银匠铺 故名“银匠街”后以谐音称“迎祥街”取“迎来吉祥”之意。以乡政府驻迎祥街而得名。距县城 10 公里。东部与广田乡相邻 南与福庆、廖家乡接壤 西连黄家区 北接高星乡。面积 19 平方公里。人口 1.3886 万人 其中非农业人口 1020 人。辖 10 个村 107 个居民小组。民国 16 年成立迎祥乡；建国后亦称迎祥乡；1958 年改建迎祥公社；1984 年撤社建迎祥乡。

地属浅丘，地势平坦。龙市河支流从境内通过，沱灌右干渠横穿全境，有小型水库 1 座 水渠 9000 米 山平塘 102 口。耕地 1.1445 万亩 其中田 6976 亩。主产稻谷 还产小麦、玉米、甘薯、油菜籽、花生等 禽畜以生猪为主。1985 年 粮食总产 4743 吨；总收入 579.7 万元 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200.34 万元。

成渝铁路、成渝公路从境内通过，并有公路通往龙市镇、高星乡。有农业中学 1 所 公民办小学 11 所 卫生院 1 所 医疗站 9 个。

广田乡

位于县城西北，距县城 13.5 公里。东与界市、城郊区相邻，南与福庆乡连界，西接迎祥乡，北与高星乡接壤。面积 14 平方公里。人口 1.0477 万人 其中非农业人口 89 人。乡人民政府驻广田铺 辖 7 个村 82 个居民小组。1961 年从迎祥乡析出部份地域成立广田公社；1984 年撤社建广田乡。

地属浅丘。境内有小（二）型水库 3 座 山平塘 87 口 沱灌左干渠横贯全境。耕地 1.0413 万亩 其中田 6759 亩。主产稻谷 还产小麦、玉米、甘薯、油菜籽、花生等 禽畜以生猪为主。1985 年 粮食总产 4135 吨 总收入 323.85 万元 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8.7 万元。

有公路通往迎祥乡 公、民办小学 7 所 卫生院 1 所 医疗站 6 个。

高星乡

位于县城西北，距县城 25 公里。东邻界市区 西接黄家区 南与广田、迎祥乡接壤 北接内江县。面积 22 平方公里。人口 1.2063 万人 其中非农业人口 142 人。乡人民政府驻倒座庙，辖 8 个村 98 个居民小组。民国 16 年成立倒座乡；1951 年分置为高兴、农兴乡；1956 年由高兴、农兴、兴文乡合并成立倒座乡；1958 年改建高星公社；1984 年撤社建高星乡。

地势高峻，境内沟壑纵横。有三条小河从西北流入内江县。小型水库 1 座 水渠 11340 米，山平塘 76 口。耕地 8658 亩 其中田 4704 亩。主产水稻 还产小麦、玉米、甘薯、油菜籽、花生等；禽畜以生猪为主。1985 年 粮食总产 4901 吨 总收入 380.74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42.26

万元。

有公路通往迎祥乡。农业中学 1 所、民办小学 10 所、卫生院 1 所、医疗站 5 个。

该乡三会寺村是县内回族聚居地之一。

界市镇

位于县城北，该镇历来为荣昌、隆昌共管，场上立有界石为记，后以谐音改为“界市”。距县城 15 公里。东接蔡家寺乡，南与普润乡接界，西邻龙市区，西北与内江县接壤，北接天华乡。面积 24 平方公里。人口 1.858 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2076 人。界市区公所和镇人民政府驻界市场，辖 11 个村，110 个居民小组。民国 16 年成立界市乡，由荣昌县、隆昌县分管。1951 年 10 月划归隆昌管辖，并成立界市镇；1958 年与联合乡合并成立界市公社；1984 年撤社建界市乡；1985 年改为界市镇，实行镇管村。

地势西部属深丘，南部较低。境内有小（一）型水库 1 座，渠长 1.8 万米，山平塘 111 口。耕地 1.0947 万亩，其中田 4704 亩。主产稻谷，还产小麦、玉米、高粱、甘薯、油菜籽、花生等，禽畜以生猪为主。1985 年粮食总产 5372 吨；总收入 634.68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129.37 万元。

有公路通往县城和天华乡；公、民办中学各 1 所，公、民办小学 11 所，卫生院 2 所，医疗站 9 个。

1978 年，川西南矿区在境内钻天然气井两口，并正常产气。

普润乡

位于县城北，境内有普润寺而得名。距县城 10 公里。东邻石碾区，南接普光乡，西与龙市区接壤，北接界市镇、蔡家寺乡。面积 17 平方公里。人口 1.1755 万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268 人。乡人民政府驻普润寺，辖 10 个村，77 个居民小组。民国 16 年成立普润乡；建国后亦称普润乡；1958 年改建普润公社；1984 年撤社建普润乡。

地属浅丘。有小溪穿流三个村，小（二）型水库 1 座，水渠 1.5 万米，山平塘 120 口。耕地 8963 亩，其中田 7460 亩。主产稻谷，还产小麦、玉米、高粱、甘薯、油菜籽等；禽畜以生猪为主。1985 年粮食总产 4577 吨，总收入 375.97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71.51 万元。

隆界公路从境内通过。有农业中学 1 所，公、民办小学 12 所，卫生院 1 所，医疗站 10 个。

普光乡

位于县城北，距县城 8 公里。东邻石碾区，南接城郊区，西接龙市区，北与普润乡相连。面积 11.5 平方公里。人口 9637 人，其中非农业人口 83 人。乡人民政府驻可阳寺，辖 6 个村，57 个居民小组。1961 年由普润公社析出部份地域成立普光公社；1984 年撤社建普光乡。

地属浅丘，西部稍高。境内有一条小河沟，南部有柏林寺水库，西干渠横贯全境，长约 1.7 万米，山平塘 75 口。耕地 7608 亩，其中田 5731 亩。主产稻谷，还产小麦、玉米、高粱、甘薯、油菜籽等；禽畜以生猪为主。1985 年，粮食总产 3388 吨，总收入 277.2 万元，其中乡镇企业收入 42.06 万元。

有农业中学 1 所，公、民办小学 6 所，卫生院 1 所，医疗站 5 个。